

证券代码：831232

证券简称：红旗种业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小麦品种、大米、农药化肥	6,300,000.00	2,827,972.50	需求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种子、大米	2,000,000.00	702,703	市场需求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30,000.00	30,000.00	
合计	-	8,330,000.00	3,560,675.50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 440 号国泰大厦 1 号楼 9 楼	有限责任公司	杨德祯
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秋雪湖大道 5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范琦
江苏红旗农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溧水区白马镇白朱路 111 号	股份有限公司	赵松涛
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通达路 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刘昊

1、2018 年 1 月，公司股东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26.0351%的股权，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2、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3、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参股江苏红旗农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4、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三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平均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由于公司部分客户需配供少量的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经营的扬麦 20、扬

麦 21 等小麦品种，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其采购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占全年同类交易的比例预计不超过 2%，采购价格、繁种方式等条款约定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差异，同时公司预计向其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2、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方。公司租赁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房产共计 1489 平米，作为新聘员工的宿舍，房屋年租金共计 30000 元。该房屋租赁价格与其他租赁者及本区域市场租赁价格不存在差异。

3、公司参股 40%的公司江苏红旗农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在 2023 年向公司销售大米等农作物，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

4、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2023 年公司预计采购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计价值 300 万元以内的农药、化肥等产品。购买方式采用竞标、询价等。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对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上述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保证交易过程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